

#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Newcapec Electronics Co., Ltd.



##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股票代码: 300248

股票简称: 新开普

披露日期: 2014年4月26日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杨维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玉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翀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元)	54,119,762.98	46,881,014.62	15.4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2,657,401.46	1,161,433.52	-3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851,205.04	-24,678,569.81	-7.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562	-0.2767	-7.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13	-33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2	0.013	-346.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3%	0.24%	-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6%	0.2%	-0.7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594,900,652.51	583,071,821.25	1.7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504,576,733.15	507,234,134.61	-0.5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6567	5.6865	-0.5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665.87	主要系卖车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1,605.00	政府项目验收后递延收益摊销
其他营业外支出	-27,974.76	子公司清算滞纳金
减: 所得税影响额	33,044.42	
合计	187,251.6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重大风险提示

### 1、下游应用领域信息化进程风险

公司所处智能一卡通行业主要应用领域为学校、企事业和城市。随着下游应用领域信息化进程的加快，上游芯片制造、电子元器件等行业的不断成熟，以及智能卡技术、RFID技术、NFC近场通信技术、系统集成及功能实现技术的不断完善，在最近几年取得了快速发展，并将在“智慧校园”和“智慧城市”建设浪潮及物联网和手机一卡通兴起的推动下，得到更蓬勃的发展。

下游应用领域的发展已对智能一卡通企业整体解决方案提供能力提出更高要求，为行业内的优势企业提供了巨大发展机遇。但是，下游应用领域的信息化进程，还受制于投资体制、具体用户消费习惯提升、上游配套产业的完善程度以及相关技术的发展及成熟度等诸多因素影响，从而对智能一卡通行业的发展速度及方向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用户行业变革动态，强化与直接用户的沟通与联系，更加贴近市场，贴近实际应用现场，根据市场和需求变化完善配套解决方案，跟踪新的需求增长点，升级产品和开发跟多定制化方案。同时，强化与运营商、银行、银联等客户的技术与渠道合作，保持对市场的敏感度，缩短获取需求-产品开发-方案提供-用户实施的过程，实现及时获取、及时响应、及时跟进和及时更新。

### 2、行业扩张、市场拓展以及模式创新风险

公司所处智能一卡通行业的市场化程度较高，其竞争力主要体现在适应行业特点、贴近客户需求的整体解决方案提供能力上。从市场竞争格局来看，在门禁、考勤、餐卡、公交卡等传统一卡通业务中，从事企业数量较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在拓展企事业及城市领域时，将面临原有市场进入者较激烈的竞争；同时，智能一卡通市场快速增长所带来的盈利空间，也可能吸引更多的有实力企业的加入，使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此外，公司如更多进行合作模式的创新，也将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公司如进行行业扩张，则也面临规模扩大后的管理、资金等众多考验。

应对措施：公司现已在对智能一卡通个性化需求最多、功能要求最全的学校领域，建立了较高的市场竞争地位，并正紧随智能一卡通在下游领域应用的发展趋势，积极开拓企事业和城市领域。虽然随企事业、城市信息化进程的加快、功能需求的增加，公司凭借对智能一卡通行业应用深入的理解和一站式的整体解决方案提供能力，其竞争优势将逐渐凸显。同时，公司业务模式的创新主要集中于多功能实现、智能化程度高、技术含量高的智能一卡通整体解决方案或新兴一卡通业务中，该领域进入门槛较高，竞争相对缓和，公司独特的竞争优势以及近年来与运营商、银行、银联等进行的技术创新以及新合作模式的探讨均已形成

了较好的效果，且已迈向成熟。

面临未来公司经营规模和新业务模式的增加，及带来的资产、业务及人员的扩张，公司已经相应开始调整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对资源整合、科研开发、生产管理、市场开拓、资本运作等方面均设置了相应部门和明确任务的产品研发中心，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是继续保持高效运转。同时，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保证资金和融资渠道的畅通，具体包括：①加强应收账款管理，提高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增强公司营运能力；②继续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稳定银行融资渠道；③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和政策支持的机会，通过更多金融工具和资本运作方式募集资金。

### 3、技术升级和产品开发风险

及时响应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持续的技术及产品开发是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基础。由于智能一卡通行业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的特点，客户对软件系统和硬件系统及相关产品的功能要求不断提高，因此，公司需要不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升级。虽然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是本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但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及市场的发展趋势，持续研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将会削弱公司的技术优势和市场优势，从而影响公司未来发展。

应对措施：公司在产品研发中心为主的研发体系下，将积极推进面向营销中心提供所负责产品线的产品解决方案及产品销售支持和培训的功能整合，通过产品事业部，保障产品竞争力、可靠性及经济效益，并向其他产品事业部提供产品、开发支持与保障。同时，将加大研发管理体系的投入，提高研发创新体系管理水平。通过产品研发流程体系再造，深化研发体系，建立和固化相关的制度和流程，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化研发过程管理。同时对于电子硬件产品，进行质量体系再造，在产品研发流程中规范和加强质量可靠性的设计和管理，通过这两项研发体系的改造和提升，实现提高产品研发效率、提高产品的质量可靠性。

###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伴随着行业技术的不断更新和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相关技术人才的竞争也日趋激烈，如果公司不能有效保持和完善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机制，将会影响到核心技术人员积极性、创造性的发挥，也会影响到核心技术团队后备力量的建设，造成人才流失，从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人才资源是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把对外部高端人才的引进和对内部骨干及后备人才的培养提到了战略高度。公司通过外部引进、内部培养等多种手段，不断强化技术力量，形成了强有力的技术团队。同时，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激励机制和科技人才发展规划，通过提供优厚的薪酬福利待遇为科技人员创造优越的研发环境，充分调动了研发人员的积极性。同时公司引入竞争机制，设定科技人才发展平台，使其在明确的发展路径下通过竞争和努力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赢。

###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88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维国	境内自然人	23.77%	21,200,000	21,200,000			
尚卫国	境内自然人	4.9%	4,371,000	4,371,000			
付秋生	境内自然人	4.72%	4,209,000	4,209,000			
傅常顺	境内自然人	4.04%	3,600,000	3,600,000			
葛晓阁	境内自然人	4.04%	3,600,000	3,600,000			
赵利宾	境内自然人	4.04%	3,600,000	3,600,000	质押	2,000,000	
郎金文	境内自然人	4.04%	3,600,000	3,600,000			
杜建平	境内自然人	4.04%	3,600,000	3,600,000			
华梦阳	境内自然人	4.04%	3,600,000	3,600,000			
刘恩臣	境内自然人	4.04%	3,600,000	3,600,000	质押	259,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复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4,138	人民币普通股	2,544,138				
中国农业银行—上投摩根新兴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13,857	人民币普通股	813,85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33,779	人民币普通股	733,779				
陈荣灿	725,729	人民币普通股	725,72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99,116	人民币普通股	699,116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赛福 1 期结构式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663,329	人民币普通股	663,329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武当 17 期	630,250	人民币普通股	630,250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91,811	人民币普通股	591,811				
刘金凤	570,877	人民币普通股	570,877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智选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36,384	人民币普通股	536,38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杨维国与尚卫国、付秋生、傅常顺、葛晓阁、赵利宾、郎金文、杜建平、华梦阳及刘恩臣系一致行动人，上述十名自然人合计持有本公司61.64%的股份。公司及公司持股前十名股东与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无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之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杨维国	21,200,000	0	0	21,20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7月29日
尚卫国	4,371,000	0	0	4,371,000	首发承诺	2014年7月29日
付秋生	4,209,000	0	0	4,209,000	首发承诺	2014年7月29日
傅常顺	3,600,000	0	0	3,60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7月29日
葛晓阁	3,600,000	0	0	3,60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7月29日
赵利宾	3,600,000	0	0	3,60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7月29日
郎金文	3,600,000	0	0	3,60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7月29日
杜建平	3,600,000	0	0	3,60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7月29日
华梦阳	3,600,000	0	0	3,60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7月29日
刘恩臣	3,600,000	0	0	3,60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7月29日
王葆玲	75,000	0	0	75,000	高管锁定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合计	55,055,000	0	0	55,055,000	--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应收票据：期末余额220.00万元，较年初增长209.00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到银行承兑汇票；

2、应收利息：期末余额68.26万元，较年初减少274.64万元，减少80.09%，系随募投项目建设资金投入，募集资金定期存款减少，应收取的存款利息减少；

3、在建工程：期末余额6391.55万元，较年初增长64.65%，主要系本季度科研大楼及生产中心项目持续投入增加；

4、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100.10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的技术转让费；

5、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11.73万元，较年初下降63.68%，主要原因系本期支付了计提的工会经费；

6、应交税费：期末余额132.56万元，较年初下降267.96万元，主要系一季度末应缴纳的增值税等税费较上年度末减少；

7、营业收入：本季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5.44%，主要原因为销售规模的扩大引起销售收入的增长；

8、营业成本：本季度较上年同期增长12.13%，主要原为随销售收入增加而增长。

9、营业税金及附加：本季度较上年同期降低32.99%，主要原因系营改增值后公司不再计提营业税，改为增值税进行缴纳；

10、管理费用：本季度较上年同期增长30.55%，主要系随公司新业务增加及研发人员投入增加引起的人工成本等费用增长；

11、财务费用：本季度较上年同期减少195.99万元，主要系公司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12、营业外收入：本季度较上年同期减少194.80万元，主要原因系上年同期收到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款，本报告期无；

13、净利润：本季度较上年同期下降446.14万元，一是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195.99万元，二是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194.80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381.88万元；

14、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本季度较上年同期增长20.62%，原因为公司加大货款回收力度，销售收款增加；

15、收到的税费返还：上年同期金额196.07万元，系收到的2011年度11-12月份软件产品收入增值税退税款，本报告期无；

16、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季度较上年同期增长233.72万元，增长145.48%，主要系本期应收利息到账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引起；

17、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本季度较上年同期增加40.43%，主要原因系随市场需求本季度采购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需要进行结算的货款金额也相应增加；

18、支付的各项税费：本季度较上年同期增加减少43.69%，主要原因为本季度期初应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应支付的各项税费降低引起；

19、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本季度较上年同期增长367.81%，系本季度支付募投项目资金较上年同期增加引起。

##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2014年第一季度，公司坚持“规模化个性定制”的经营模式，并采取“差异化竞争战略”和“成本领先竞争战略”，完善产品结构，优化市场布局，积极与运营商、银行保持密切合作，在巩固并扩大校园一卡通市场份额的基础上，大力拓展城市一卡通市场领域，积极拓展企事业一卡通市场，同时努力增强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不断推出新的技术应用，支持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411.9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44%。收入的持续增长源于公司在校园、企事业、城市一卡通业务领域，借助自身产品及经营模式优势持续发展新客户、增加持卡用户，同时为既有客户拓展新的智能应用，增强客户黏性。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包括“新开普智能卡COS系统”、“城市一卡通平台V2.0”、“A302多媒体金融POS终端”、“2.4G有源标签产品线系列化开发”、“人脸识别技术应用”、“NFC移动支付运营平台”、“470MHz无线远传燃气表”、“电力线载波SOC系统”等在内的14项科研项目。截至目前，上述各科研项目进展顺利，公司将加大推进重点项目研发进程，紧抓市场机遇，保证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延续。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采购商品主要为电子元器件、基表、智能卡、系统集成设备等，2014年第一季度，公司采购商品种类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30%的情况，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供应商名次	2014年1-3月采购额 (元) (2014年第一 季度前五大供应商)	占公司季度采购额的比例 (%)	2013年1-3月采购额 (元) (2013年第一季 度前五大供应商)	占公司季度采购额的比例 (%)
1	1,536,871.79	6.39%	2,196,581.24	9.84%
2	1,088,632.51	4.53%	1,126,538.68	5.05%
3	894,406.06	3.72%	785,145.28	3.52%
4	886,905.92	3.69%	555,038.48	2.49%
5	686,752.13	2.86%	491,453.00	2.20%
合计	5,093,568.41	21.19%	5,154,756.68	23.10%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客户以运营商、银行、企事业及学校为主且客户数量较多。2014年第一季度，公司客户行业分布无变动。公司不存在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3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

客户名次	2014年1-3月销售额 (元) (2014年第一 季度前五大客户)	占公司季度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3年1-3月销售额 (元) (2013年第一季 度前五大客户)	占公司季度营业收入的比例 (%)
1	2,984,478.36	5.51%	4,186,324.79	8.93%
2	2,635,128.21	4.87%	1,508,829.06	3.22%
3	2,179,487.17	4.03%	1,216,256.41	2.59%
4	2,175,958.44	4.02%	1,015,373.68	2.17%
5	1,951,488.02	3.61%	954,085.47	2.03%
合计	11,926,540.20	22.04%	8,880,869.40	18.94%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第一季度，公司继续秉承发展战略目标，持续专注于智能一卡通行业，致力于为更多社区型客户提供智能一卡通整体解决方案及个性化定制服务。公司在完善和丰富产品线、技术创新及技术储备的同时，持续打造高水平的研发、生产及质量体系、优化人力资源结构和市场布局，为建设更具竞争力并具有

可持续发展的团队进行投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411.9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44%，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投入以及未收到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款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使得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5.74万元。

2014年第一季度，通过不断的产品技术创新、推广，将智能社区型应用延伸到千家万户，实现公司主营业务的可持续增长。另外，公司紧跟NFC移动支付发展趋势，并结合电信运营商加以规模推广，目前多个基于NFC的一卡通项目正在加紧实施。同时，公司紧跟智慧城市发展、金融IC卡多行业应用契机，发展大型智慧社区项目，大力拓展城市公共交通，公共服务缴费等方面业务；公司紧跟移动互联网发展趋势，与新兴互联网企业合作，寻求公司线下用户资源与互联网企业线上服务的有机结合。

报告期内，公司为促进产业链整合，优化企业发展环境，继续加强在产业技术研发、产业化、市场培育、标准制定和人才培养等关键环节的投入，同时应积极与电信运营商、银行、银联及互联网企业等拥有客户资源和服务渠道的企业合作，拓展诸如NFC移动支付、O2O模式的商业应用等，进而提升盈利能力和利润空间。

2014第一季度，公司继续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产品为中心、客户需求为目的”的研发机制并不断完善，而且在发展核心主营业务基础上，增加投入以加快新业务产品的创新研发；同时，公司还将密切关注行业技术发展前沿，启动了包括“人脸识别技术应用”、“NFC移动支付运营平台”、“470MHz无线远传燃气表”、“电力线载波SOC系统”等在内的14项科研项目，实现快速技术进步及产品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高端人员的引进力度和范围，同时公司将通过绩效管理体系的持续改进，在财务、客户、内部业务流程、学习与成长四个层面深化实施战略管理，逐级推进绩效指标规划，逐级分解关键工作目标，为员工指出正确的工作方向，通过绩效指标的深入推进，公司更加细致地去实施自己的战略目标。

总体来说，报告期内公司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将继续围绕年度经营计划进行。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1、下游应用领域信息化进程风险

公司所处智能一卡通行业主要应用领域为学校、企事业和城市。随着下游应用领域信息化进程的加快，上游芯片制造、电子元器件等行业的不断成熟，以及智能卡技术、RFID技术、NFC近场通信技术、系统集成及功能实现技术的不断完善，在最近几年取得了快速发展，并将在“智慧校园”和“智慧城市”建设浪潮及物联网和手机一卡通兴起的推动下，得到更蓬勃的发展。

下游应用领域的发展已对智能一卡通企业整体解决方案提供能力提出更高要求，为行业内的优势企业提供了巨大发展机遇。但是，下游应用领域的信息化进程，还受制于投资体制、具体用户消费习惯提升、

上游配套产业的完善程度以及相关技术的发展及成熟度等诸多因素影响，从而对智能一卡通行业的发展速度及方向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用户行业变革动态，强化与直接用户的沟通与联系，更加贴近市场，贴近实际应用现场，根据市场和需求变化完善配套解决方案，跟踪新的需求增长点，升级产品和开发跟多定制化方案。同时，强化与运营商、银行、银联等客户的技术与渠道合作，保持对市场的敏感度，缩短获取需求-产品开发-方案提供-用户实施的过程，实现及时获取、及时响应、及时跟进和及时更新。

## 2、行业扩张、市场拓展以及模式创新风险

公司所处智能一卡通行业的市场化程度较高，其竞争力主要体现在适应行业特点、贴近客户需求的整体解决方案提供能力上。从市场竞争格局来看，在门禁、考勤、餐卡、公交卡等传统一卡通业务中，从事企业数量较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在拓展企事业及城市领域时，将面临原有市场进入者较激烈的竞争；同时，智能一卡通市场快速增长所带来的盈利空间，也可能吸引更多的有实力企业的加入，使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此外，公司如更多进行合作模式的创新，也将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公司如进行行业扩张，则也面临规模扩大后的管理、资金等众多考验。

应对措施：公司现已在对智能一卡通个性化需求最多、功能要求最全的学校领域，建立了较高的市场竞争地位，并正紧随智能一卡通在下游领域应用的发展趋势，积极开拓企事业和城市领域。虽然随企事业、城市信息化进程的加快、功能需求的增加，公司凭借对智能一卡通行业应用深入的理解和一站式的整体解决方案提供能力，其竞争优势将逐渐凸显。同时，公司业务模式的创新主要集中于多功能实现、智能化程度高、技术含量高的智能一卡通整体解决方案或新兴一卡通业务中，该领域进入门槛较高，竞争相对缓和，公司独特的竞争优势以及近年来与运营商、银行、银联等进行的技术创新以及新合作模式的探讨均已形成了较好的效果，且已迈向成熟。

面临未来公司经营规模和新业务模式的增加，及带来的资产、业务及人员的扩张，公司已经相应开始调整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对资源整合、科研开发、生产管理、市场开拓、资本运作等方面均设置了相应部门和明确任务的产品研发中心，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是继续保持高效运转。同时，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保证资金和融资渠道的畅通，具体包括：①加强应收账款管理，提高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增强公司营运能力；②继续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稳定银行融资渠道；③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和政策支持的机会，通过更多金融工具和资本运作方式募集资金。

## 3、技术升级和产品开发风险

及时响应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持续的技术及产品开发是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基础。由于智能一卡通行业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的特点，客户对软件系统和硬件系统及相关产品的功能要求不断

提高，因此，公司需要不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升级。虽然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是本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但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及市场的发展趋势，持续研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将会削弱公司的技术优势和市场优势，从而影响公司未来发展。

应对措施：公司在产品研发中心为主的研发体系下，将积极推进面向营销中心提供所负责产品线的产品解决方案及产品销售支持和培训的功能整合，通过产品事业部，保障产品竞争力、可靠性及经济效益，并向其他产品事业部提供产品、开发支持与保障。同时，将加大研发管理体系的投入，提高研发创新体系管理水平。通过产品研发流程体系再造，深化研发体系，建立和固化相关的制度和流程，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化研发过程管理。同时对于电子硬件产品，进行质量体系再造，在产品研发流程中规范和加强质量可靠性的设计和管理，通过这两项研发体系的改造和提升，实现提高产品研发效率、提高产品的质量可靠性。

####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伴随着行业技术的不断更新和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相关技术人才的竞争也日趋激烈，如果公司不能有效保持和完善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机制，将会影响到核心技术人员积极性、创造性的发挥，也会影响到核心技术团队后备力量的建设，造成人才流失，从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人才资源是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把对外部高端人才的引进和对内部骨干及后备人才的培养提到了战略高度。公司通过外部引进、内部培养等多种手段，不断强化技术力量，形成了强有力的技术团队。同时，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激励机制和科技人才发展规划，通过提供优厚的薪酬福利待遇为科技人员创造优越的研发环境，充分调动了研发人员的积极性。同时公司引入竞争机制，设定科技人才发展平台，使其在明确的发展路径下通过竞争和努力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赢。

## 第四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杨维国及其一致行动人尚卫国、付秋生、赵利宾、华梦阳、傅常顺、刘恩臣、郎金文、杜建平、葛晓阁等 10 名自然人股东。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0 年 12 月 17 日	2011 年 7 月 29 日 -2014 年 7 月 29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杨维国、尚卫国、付秋生、赵利宾、华梦阳、刘恩臣、王葆玲等 7 名自然人股东。	严格遵守《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份行为的相关规定，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	2010 年 12 月 17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发行人股份。</p>			
	<p>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 杨维国</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未控制任何与新开普存在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新开普相同或类似的产品或业务；本人与新开普不存在同业竞争。2、本人保证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将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经营与新开普生产、经营存在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不在中国境内外从事任何与新开普业务直接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任何活动，以避免对新开普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3、本人承诺不会利用新开普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新开普及新开普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人保证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若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出现与新开普业务有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新开普可以采取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关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的竞争业务集中到新开普经营。5、本人保证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若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在出售或转让与新开普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业务或权益时，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新开普优先购买的权利。6、如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人将承担因此给新开普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p>	<p>2010年12月17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p>杨维国、尚卫国、赵利宾、华梦阳、郎金文、杜建平、傅常顺、葛晓阁和刘恩臣等9名2002年4月郑州新开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增资股东。</p>	<p>2002年4月，郑州新开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51万元增加至500万元，但该次增资并未及时到位，而是于2002年10月前陆续到位。为此，杨维国、尚卫国、赵利宾、华梦阳、郎金文、杜建平、傅常顺、葛晓阁和刘恩臣等9名增资股东于2010年11</p>	<p>2010年11月15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p>月 15 日共同作出书面承诺：" (1) 有限公司 2002 年 4 月增资时, 增资股东用于出资的资金和实物资产均系增资股东自筹资金或自有实物资产, 前述资金和实物资产来源真实合法, 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 不存在被有关部门收缴、追索等法律风险; 如因前述资金和实物资产来源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杨维国、尚卫国、赵利宾、华梦阳、郎金文、杜建平、傅常顺、葛晓阁和刘恩臣等 9 人承担。(2) 各增资股东对前述有限公司 2002 年 4 月增资时其他增资股东的出资方式 and 出资金额均无任何争议, 也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3) 若因前述有限公司 2002 年 4 月增资时股东出资没有及时全额到位的问题, 致使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遭受任何处罚, 杨维国、尚卫国、赵利宾、华梦阳、郎金文、杜建平、傅常顺、葛晓阁和刘恩臣等 9 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任何费用支出、经济赔偿或其他损失。</p>			
	<p>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 杨维国</p>	<p>若根据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 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 或因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需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 本人将足额补偿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 且在承担后不向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追偿, 确保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p>2011 年 03 月 21 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报告期末, 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p>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p>	<p>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p>	<p>2013 年 5 月 29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p>	<p>2013 年 05 月 29 日</p>	<p>2013 年 5 月 29 日 -2014 年 5 月 29 日。</p>	<p>截至本公告日, 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p>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公司将及时、足额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承诺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 12 个月内不从事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2013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已将合计 2,000 万元人民币一次性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已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发布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p>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p>201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5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由公司 2013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承诺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p>	2013 年 11 月 12 日	2013 年 11 月 12 日 -2014 年 11 月 12 日。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902.66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63.3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285.6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一卡通整体解决方案技术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否	10,286.6	10,286.6	1,026.23	6,781.95	65.93%	2014年06月30日	0	0		否	
研发中心升级扩建项目	否	3,466.1	3,466.1	299.59	2,613.68	75.41%	2014年06月30日	0	0		否	
营销与客服网络扩建项目	否	2,272.4	2,272.4	137.56	1,390.03	61.17%	2014年06月30日	0	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025.1	16,025.1	1,463.38	10,785.66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5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5,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7,500	--	--			--	--	
合计	--	16,025.1	16,025.1	1,463.38	18,285.66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①截至 2011 年末，公司三个募投项目的总体投资进度较预计进度有所滞后，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募投项目中涉及的土建工程原计划于 2010 年完成相关手续，实际情况是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16 日取得郑州市国土资源局颁发的“郑国用(2011)第 0168 号”土地使用权证书，于 2011 年 11 月完成建筑规划审批及建筑商招投标手续，于 2011 年 12 月才正式开工建设，因此无法在原计划工期内完成项目的基本建设，公司需要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进行必要的调整。2012 年 3 月 2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进度进行了调整，智能一卡通整体解决方案技术升级及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升级扩建项目和营销与客服网络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均延期调整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一卡通整体解决方案技术升级及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升级扩建项目”、“营销与客服网络扩建项目”的总体投资进度较预计进度有所滞后，主要原因为：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土建工程正式开工建设后，根据公司的实际需求，对设计方案进行了部分变更及优化，变更后的方案更加符合企业的现状和未来的发展。该变更方案经报规划部门后得到审批，在此过程中，公司为避免因赶工期而造成工程项目出现质量问题，科学合理组织施工，从而影响了工程进度。目前，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依托的主体土建工程已经完工，内部电器设备安装及装修基本可以达到生产设备进场条件，根据相关规定，在生产设备进场前需要进行的整体工程竣工验收等工作尚需一定周期，而且新设备调试也需要一定时间，因此公司需要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进行必要的调整。2014年2月20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进度再次进行了调整，智能一卡通整体解决方案技术升级及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升级扩建项目和营销与客服网络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均延期调整至2014年6月30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①公司超募资金金额为13,877.56万元；②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经2011年8月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500万元提前偿还银行贷款；③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合理分配资源，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时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2012年8月14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2,5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④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合理分配资源，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时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2013年10月24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2,5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由公司2013年11月12日召开的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⑤剩余超募资金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围绕主营业务合理规划资金用途，谨慎、认真地制订使用计划。</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包括超募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无。
----------------------	--------

###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一）报告期内公司分红政策的修订情况

1、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自身的财务结构、盈利能力和未来的投资、融资发展规划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文件精神，公司已于2014年2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关于修改〈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一步完善。完善后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一步明确了现金分红政策的具体内容，利润分配的形式，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各期现金分红最低金额或比例等。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已发表了明确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修改利润分配政策。

最新修订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将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股利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二）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对于公司当年的利润分配计划，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

公司董事会未做出年度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或年度现金利润分配比例不足10%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公司留存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该等年度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须经董事会审议、监事会审核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该等年度现金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为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对于该等年度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当发表独立意见；

（三）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若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并且董事

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经董事会审议、监事会审核后，报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制定各期利润分配的具体规划和计划安排，以及调整规划或计划安排时，应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的规定，并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股东的意见；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进行研究论证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经调整的利润分配政策应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的规定并须经董事会审议、监事会审核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该等议案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为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对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者变更事项，独立董事应当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制定分红回报规划应当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本次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已经由2014年3月11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与本次决策提供了充分的便利。

## （二）2013年度利润分配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母公司应当提取利润的10%，即2,689,540.78元作为法定公积金。截至2013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37,036,659.86元，资本公积余额为259,989,044.44元。

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为使公司股本规模和经营规模相匹配，使公司的价值能够更加公允、客观的体现，同时能为投资者提供更多的保障，从长远角度回报投资者，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201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9,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89,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42,720,000股。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预案，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已经由2014年4月22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采用了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中小股东提供了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便利机会，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不适用。

##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 第五节 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4,318,999.88	223,811,326.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00,000.00	110,000.00
应收账款	132,532,895.68	117,507,169.95
预付款项	71,456,851.98	70,200,758.2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682,618.72	3,429,064.7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417,635.29	12,561,091.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7,976,478.90	72,336,269.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83,585,480.45	499,955,680.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44,983.34	1,444,983.3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519,823.98	27,054,239.41
在建工程	63,915,518.58	38,819,632.6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258,587.05	11,470,025.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00,962.90	1,907.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25,296.21	4,325,352.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465,172.06	83,116,140.87
资产总计	593,050,652.51	583,071,821.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2,550,536.49	38,318,105.40
预收款项	17,401,095.12	15,853,147.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7,256.16	322,804.69
应交税费	1,325,625.57	4,005,193.6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74,355.58	2,715,900.3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4,468,868.92	61,215,151.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181,150.00	10,422,755.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81,150.00	10,422,755.00
负债合计	74,650,018.92	71,637,906.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9,200,000.00	89,200,000.00
资本公积	259,989,044.44	259,989,044.4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208,517.77	17,208,517.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8,179,170.94	140,836,572.4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04,576,733.15	507,234,134.61
少数股东权益	13,823,900.44	4,199,779.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8,400,633.59	511,433,914.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3,050,652.51	583,071,821.25

法定代表人：杨维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玉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翀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7,808,382.27	220,928,314.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00,000.00	110,000.00
应收账款	129,945,433.33	116,214,728.91
预付款项	48,943,798.28	56,603,233.79
应收利息	682,618.72	3,429,064.7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466,414.09	12,455,372.69
存货	73,489,729.02	70,183,859.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46,536,375.71	479,924,574.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744,983.34	17,744,983.3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446,192.34	25,934,440.44
在建工程	63,890,303.58	38,819,632.6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258,587.05	11,470,025.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00,962.90	1,907.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05,225.84	4,305,225.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646,255.05	98,276,215.28
资产总计	571,182,630.76	578,200,789.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9,474,815.81	39,818,347.59
预收款项	13,568,702.22	15,350,978.63
应付职工薪酬	117,132.66	322,681.19
应交税费	1,316,319.65	3,965,904.5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909,947.97	4,885,900.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386,918.31	64,343,812.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181,150.00	10,422,755.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81,150.00	10,422,755.00
负债合计	69,568,068.31	74,766,567.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9,200,000.00	89,200,000.00
资本公积	259,989,044.44	259,989,044.4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208,517.77	17,208,517.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5,217,000.24	137,036,659.8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01,614,562.45	503,434,222.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	571,182,630.76	578,200,789.43

计		
---	--	--

法定代表人：杨维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玉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翀

###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4,119,762.98	46,881,014.62
其中：营业收入	54,119,762.98	46,881,014.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7,513,642.51	47,914,349.90
其中：营业成本	25,106,167.51	22,390,869.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4,294.62	603,355.82
销售费用	21,316,819.95	18,930,054.74
管理费用	11,693,800.61	8,957,363.08
财务费用	-1,007,440.18	-2,967,293.60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93,879.53	-1,033,335.28

加：营业外收入	254,362.41	2,202,320.09
减：营业外支出	34,066.30	7,551.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73,583.42	1,161,433.52
减：所得税费用	126,397.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99,980.88	1,161,433.5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57,401.46	1,161,433.52
少数股东损益	-642,579.42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2	0.013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299,980.88	1,161,433.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57,401.46	1,161,433.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42,579.42	

法定代表人：杨维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玉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翀

####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52,971,331.80	46,881,014.62
减：营业成本	24,650,128.20	22,481,809.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0,960.02	597,640.33
销售费用	19,745,846.93	18,930,054.74
管理费用	11,246,129.77	8,386,617.24
财务费用	-1,003,802.63	-2,967,327.68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67,930.49	-547,779.32
加：营业外收入	254,362.41	2,041,080.75
减：营业外支出	6,091.54	7,551.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19,659.62	1,485,750.1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9,659.62	1,485,750.14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3	0.017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19,659.62	1,485,750.14

法定代表人：杨维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玉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翀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194,730.31	39,956,403.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60,715.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3,808.96	1,606,592.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38,539.27	43,523,710.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075,735.40	19,993,361.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370,303.54	19,312,809.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40,885.17	13,392,719.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2,820.20	15,503,390.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989,744.31	68,202,28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51,205.04	-24,678,569.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9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840,721.55	5,737,47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56,721.55	5,737,47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07,821.55	-5,737,47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66,7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66,7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6,7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492,326.59	-30,416,047.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811,326.47	277,253,940.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318,999.88	246,837,893.15

法定代表人：杨维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玉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翀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634,429.39	39,956,403.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99,475.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3,204.08	1,606,306.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577,633.47	43,362,185.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553,814.80	19,993,361.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795,146.69	19,302,077.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34,747.55	13,325,478.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87,715.70	15,483,716.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671,424.74	68,104,63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93,791.27	-24,742,447.9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9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959,040.55	5,737,47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75,040.55	5,737,47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26,140.55	-5,737,478.0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3,119,931.82</b>	<b>-30,479,925.9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928,314.09	276,962,283.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808,382.27	246,482,357.84

法定代表人：杨维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玉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翀

##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